

附表 1.4 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

填表人		技士楊世帆		填表日期		1/3.8.27	
項目	檢視注意要點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	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需改善				
門、窗	門、窗破損或無法關閉者立即維修補強。	✓					
緊急照明	更新不堪使用之電池。	✓					
	是否正常運作，故障立即維修。	✓					
貴重物品	將電子、電氣製品、貴重器具及不耐浸水的物品(如貴重儀器或教科書)等放置在高處。	✓					
	遇水易發生危險的器具更加注意放置位置。	✓					
地下室	水流入口處備妥沙包或沙袋。	✓					
	測試擋(防)水閘門。 6號門入口	✓					
屋頂上或高處設施	鐵製或玻璃纖維製之水塔，事前裝滿水，藉以增加重量，避免被強風吹倒。	✓					
	其他設施(如天線、擴音器等)，加強固定設施或先行拆卸。	✓					
戶外	未固定之設施應加強固定或移至室內。	✓					
	先行修剪樹木，加強樹木支撐固定工作。	✓					
	清除水溝、排水設施之堵塞物，以減少水分存積。	✓					
工地	要求承包商做好防颱措施，如鷹架、帆布、圍籬固定等。	✓					
	派員檢查防颱措施。	✓					
擋土設施	校園內、外之駁坎、擋土牆及斜(山)坡地情況，如有危險之虞，應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採取必要之措施。	✓					

填表人		技士楊世帆		填表日期		113.8.27	
項目	檢視注意要點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	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需改善				
避難路線	清除避難路線之障礙物，避免災時避難受阻擋。	✓					
災害應變器材整備	項目與數量是否齊全。	✓					
	放置位置確認。	✓					
	損壞更新及補充（如電池）。	✓					
	檢查抽、排水設備及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，油料是否足夠，若故障則立即維修。	✓					
災前網路通報	天然災害整備回報系統。	✓					
	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。	✓					
其他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資料確認。	✓					
改善完成日期				覆核人			

註：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。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